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裕燃气

**中裕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ZHONGYU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8070)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附屬公司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買入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現金代價合共40,000港元。董事會認為，代價乃經買賣協議相關訂約方按公平原則議定。預期買賣協議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日或買賣協議相關訂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日子之前完成，惟須受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限。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買賣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一份載有買賣協議其他詳情的通函，將於本公佈刊發後21日內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儘快寄發予股東。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起暫停在創業板買賣，以待本公司刊發有關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的公佈。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買入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現金代價合共40,000港元。

#### 買賣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

訂約方： (1) 中裕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作為賣方)  
(2) 獨立第三方杜文超先生 (作為買方)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買方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同意出售而杜先生同意買入：(i)銷售股份，相當於Cyber Dynamic已發行股本100%；及(ii)銷售貸款。

完成後，買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將合共持有Cyber Dynamic的10,311股股份，相當於Cyber Dynamic已發行股本100%。

### 代價

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的代價合共40,000港元，完成時須由買方以現金支付予本公司。

董事會認為，代價乃經買賣協議相關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及參考以下各項後釐定：(i)下文「有關Cyber Dynamic集團的資料」一段所提述Cyber Dynamic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負債淨額約6,045,000港元；及(ii)於買賣協議訂立當日銷售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約6,611,000港元。

董事會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條件及完成

買賣協議須待本公司就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所需的一切其他必需的同意書及批准(如有)後，方告完成。達成上述條件後，買賣協議將於兩個營業日後完成。

如上述條件未能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或買賣協議訂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日子或之前達成，則買賣協議即告終止，而除任何事先違反協議該條款的情況外，各訂約方於買賣協議概無任何義務與責任。

完成後，預期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及管理層組成人選將保持不變。完成後，本公司於Cyber Dynamic集團的各附屬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乃主要從事：(i)在中國勘探、開發及生產煤層氣以及銷售煤層氣；(ii)開發、建設及經營中國天然氣項目，包括設計及建設天然氣管道網絡及配套設施，以及銷售及維修天然氣設備；(iii)在香港及中國提供人力資源管理解決方

案業務(主要包括開發及銷售人力資源管理軟件)，以及提供相關諮詢服務(包括人力資源管理系統的項目管理、執行及維修)。

### **有關Cyber Dynamic集團的資料**

Cyber Dynamic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yber Dynamic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於本公佈刊發日期，Cyber Dynamic持有的資產為四間本公司附屬公司，分別為於晉興科技(中國)有限公司的70.00%直接股權、晉興人力資源系統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於晉興人力資源管理有限公司的77.78%股權以及晉興電腦軟體發展(東莞)有限公司的70.00%間接股權，該等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分銷人力資源管理軟體系統及提供維修及諮詢服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根據Cyber Dynamic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Cyber Dynamic集團錄得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後虧損分別約1,672,000港元、480,000港元及186,000港元。

### **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完成後，預期本集團將錄得約526,000港元虧損。該虧損金額乃經參考Cyber Dynamic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負債淨額約6,045,000港元及於買賣協議訂立當日銷售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約6,611,000港元後計算得出。

董事擬把出售Cyber Dynamic集團的銷售所得款項全數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

鑑於本集團煤層氣及天然氣業務不斷增長的業務機會，董事考慮精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以專注於煤層氣及天然氣業務。此外，Cyber Dynamic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就其人力資源管理解決方案業務持續錄得未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分別約1,672,000港元及480,000港元。考慮到無復甦跡象且人力資源管理解決方案業務並無對本集團作出任何重大貢獻，董事認為，出售人力資源管理解決方案業務將會進一步削減本集團

的虧損。另一方面，董事會近期獲一名獨立第三方接洽，其向本集團表示願意收購Cyber Dynamic集團。董事會認為，有關出售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政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於發展及分銷人力資源管理軟件及提供維修及諮詢服務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買賣協議的條款乃訂約方按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訂立，而買賣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創業板上市規則的含義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買賣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一份載有買賣協議其他詳情的通函，將於本公佈刊發後21日內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儘快寄發予股東。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起暫停在創業板買賣，以待本公司刊發有關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的公佈。

###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正常營業時間內一般開門營業的日子(星期六除外)
「本公司」	指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完成」	指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買賣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
「Cyber Dynamic」	指	Cyber Dynamic Enterpris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Cyber Dynamic集團」	指	Cyber Dynamic 連同其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人力資源管理」	指	人力資源管理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杜先生」	指	杜文超，作為買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杜先生，一名獨立第三方
「買賣協議」	指	本公司(作為賣方)與杜先生(作為買方)就買賣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而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訂立的買賣協議
「銷售貸款」	指	於買賣協議訂立當日由Cyber Dynamic集團欠負本公司約6,611,000港元
「銷售股份」	指	Cyber Dynamic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的10,311股股份，即Cyber Dynamic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現時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文亮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

截至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文亮先生、郝宇先生及魯肇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許永軒先生、王磊先生及Nicholas John Ashley Rig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順龍先生、羅永泰教授及孔敬權先生。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不含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其中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